

2026-2027 年度安徽省省直单位财务审计 开放式框架协议

申 请 文 件

供应商（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黄山徽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姓名：张剑云

供应商地址：黄山市歙县徽城镇百花路金泰广场A座5002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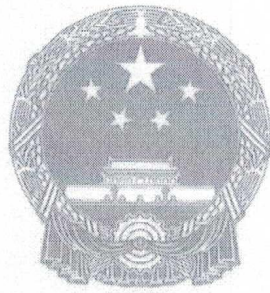
供应商联系方式：电话及邮箱

供应商本项目联系人：张剑云

联系人电子邮箱：792371976@qq.com

联系人身份证号码：342723196912260156

联系人手机：13955988179 日期：2026年1月7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02169106351XA(1-1)

名称 黄山徽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黄山市歙县徽城镇百花路金泰广场A座5002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剑云

成立日期 2009年06月29日

合伙期限 2009年06月29日至2029年06月28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登记机关

20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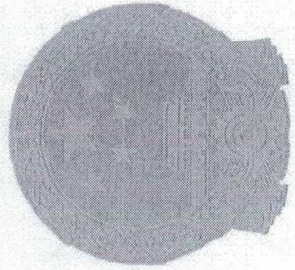


年 15 月 日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填报年度报告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ahcredit.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183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领。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黄山徽源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剑云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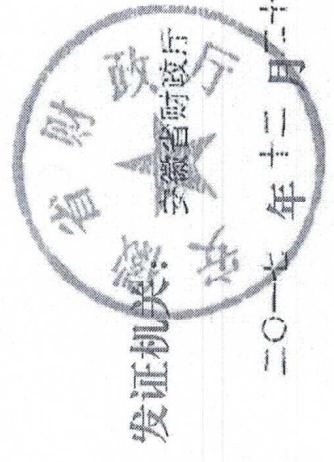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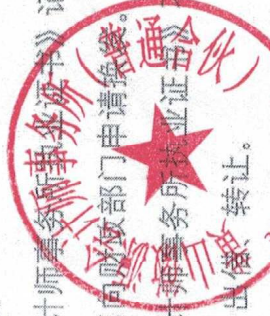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黄山市歙县徽城镇百花路
金泰广场A座5002号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4100002

批准执业文号: 财会〔2009〕668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9-06-22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二、报价

85%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黄山徽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简要介绍

黄山徽源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事务所)成立于 2009 年 6 月,经安徽省财政厅(财会[2009]668 号)批准设立,系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02169106351XA,住所为黄山市歙县徽城镇百花路金泰广场 A 座 5002 号,执行事务合伙人张剑云。

事务所主要业务为财务报表审计,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项目投资审计,企业合并、分立、清算审计等各类审计;资本金验证;财税咨询服务业务等。业务服务领域覆盖工业、农业、电商、文旅、行政事业及民间非营利组织等。

事务所服务团队由 15 名专业人员组成,其中注册会计师资质人员 5 名,税务师 3 名,均具有 15 年以上行业经验,其他专业人员均具有初、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团队注重服务质量,尽心提供“一对一”专属服务,力求服务响应快、服务质量优,始终以优质的专业服务赢得市场,没有因执业行为受行业惩戒、财政部门或其他部门行政处罚。

事务所秉持“精耕细作、诚信经营”理念,以专业为驱动,致力于成为客户最信赖的财税专业伙伴,助力客户稳健发展。

黄山徽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6 年 1 月 16 日



四、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致：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

在参与本次项目中，我单位承诺：

- (一)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 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六) 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无	
2	无	

(七) 经我单位自行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我单位承诺不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黄山徽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五、响应函

致：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

根据贵方的征集公告和征集邀请，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本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规定提供的全部采购标的的报价进行完全响应。

2. 我方根据本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的規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責任和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內完成履約，并通过买方验收。

3.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的規定，包括本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的澄清或修改（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方正式認可并遵守本次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的規定，并对此项目各项条款、規定及要求的均无异议。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4. 我方同意从本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的規定的申请文件开启日期起遵循本文件，并在本文件規定的申请文件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 我方声明申请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时、有效，企业运营正常。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責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申请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6. 我方接受本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的規定的采购需求、费用結算及支付方式、用户反馈和评价机制、入围供应商的清退机制等相关要求。

7. 我方承诺不会出现以下情形：

- (1) 未按照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的規定的事项进行履約；
- (2) 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 (3)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4)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框架协议和政府采购合同。

8. 响应其他应响应的事项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黄山徽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承 诺 函

致：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

如我单位被确定为本项目入围供应商，我单位承诺在框架协议、合同签订及履约过程中将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本项目征集文件中关于框架协议、合同签订及履约的相关规定，不出现以下情形：

(1) 入围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征集人签订框架协议或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未按照征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框架协议和政府采购合同；

(3) 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4)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5)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框架协议和政府采购合同。

(6) 承诺遵循独立、客观、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不得损害委托人利益，不得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和他人的合法权益，对出具的审计报告或审核意见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7) 承诺近三年内没有发生违反“公平诚信”原则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罚和各类行政司法诉讼败诉及借用，挂靠他人资质等不良记录。

供应商：黄山徽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盖章）

日期：2026年1月16日

